



让“新工伤”迅速就医 “老工伤”安稳治病

我市完成首笔工伤医疗费省内异地直接结算



□晚报记者 石雪婷 兰国辉
张宁凯
通讯员 张惠忠 王丽因
顾雪晶

“现在报销不用来回跑了,以前需要先自己垫钱,然后再拿着一堆单据去东营报销,手续繁琐、流程复杂、时间很长。现在可以在滨州直接结算,方便了很多,不仅节省了大量时间和精力,也不需要自己垫付费用,减轻了医疗负担,让我能够更安心地接受治疗。”家住胜滨小区的工伤职工牟先生说。

5月4日,参保地位于山东省东营市胜利油田的工伤职工牟先生来到滨州市人民医院住院治疗,5月13日出院时直接在结算窗口进行费用报销,金额为1.4万元,完成了滨州市第一笔工伤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医疗费。

随着异地居住、异地工作、异地安置人口的大量增加,“异地就医结算”作为社会高度关注的重要民生工程,连续多年写入山东省政府工作报告。山东省人社部门高度重视,于2024年4月1日起开始施行工伤保险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滨州市通过加强业务培训、调试信息系统、统一经办规程、省市县三级联动积极推行该政策落地。根据《山东省工伤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经办规程》的规定,

参加工伤保险并已完成工伤认定、工伤康复确认或异地辅助器具配置确认的以下两类人员,可进行工伤异地就医申请。一是异地长期居住或工作的工伤职工:主要是长期居住或工作在统筹地区以外,并符合参保地异地医疗、康复、辅助器具配置资格的工伤职工。二是异地转诊转院的工伤职工:主要是因参保地医疗和康复协议机构限于技术和设备等不能诊治、辅助器具配置协议机构限于条件等无法配置,并符合参保地转诊转院资格的工伤职工。

“在新政策出台前,工伤职工异地就医需要职工或企业先行垫付,再拿着发票回参保地报销,周期比较长,经济负担比较重。滨州市选取了结算量大的滨州市人民医院作为滨州工伤保险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首批试点医院。在医院的配合下,我们对异地就医结算功能进行了反复测试。根据测试出现的问题和情况进行系统优化,不断调整完善,如期实现上线运行。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医院的合作,持续优化系统功能和就医流程,提升工伤保险经办效能,方便职工异地就医。”滨州市社保中心工伤待遇核定科工作人员介绍。

“2022年市内工伤职工住院医疗实现联网,工伤职工出院时即可在医院进行报销,到

目前为止,共结算300余人次,切实解决了工伤职工垫资难和多跑腿的问题。今年,医院作为全省首批工伤职工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试点单位,已在全省率先实现了工伤职工省内异地就医的直接结算,目前已有10余人获益。”滨州市人民医院保健及医疗保险办公室副主任丁梅说。今后滨州市人民医院将持续优化就医流程,及时关注遇到的新问题新情况,关注政策、信息化、结算等方面,在总结经验的同时不断调整、完善细节,让“新工伤”迅速就医,“老工伤”安稳治病,让工伤本地和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高速路”更加畅通,为工伤职工提供更好的服务。

“实行工伤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后,工伤职工在异地就医协议机构发生费用,持社会保障卡直接结算报销,解决了垫付压力大、报销周期长、往返奔波累、票据易丢失等问题,下一步,我们将持续优化结算系统,为工伤职工提供更大的便利。”滨州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党总支委员、副主任高宗喜说。

截至目前,全省共24家协议机构实施直接结算政策,随着该政策的不断推进,将为广大工伤职工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异地就医服务,进一步提升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